

# 仪器设备校准服务采购需求书



	类别	需求
1	名称	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2026 年检验检测设备校准外委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广东省揭阳市区揭阳大道东质监检测综合楼、魏敏生、15889150012。
3	中介服务名称	计量器具检定或校准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注册并取得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独立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上有本项目相关经营内容； 2、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检定机构计量授权证书或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1. 技术服务的目标：乙方对甲方委托的仪器仪表进行计量检定/计量校准。 2. 技术服务的目标：乙方对甲方委托的仪器仪表进行计量检定/计量校准。 3. 技术服务方式：（1）甲方将仪器设备送到

		<p>乙方实验室进行检定/校准；(2)乙方上门到甲方工作场所进行现场检定校准；(3)乙方将甲方仪器设备取回乙方实验室进行检定，校准。</p> <p>4. 校准或检定设备：附表1 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2026年检验检测设备清单。</p>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p>1、技术服务地点：甲方工作场所、乙方实验室。</p> <p>2、技术服务进度：</p> <p>(1)上门服务。乙方收到甲方的仪器清单后3个工作日内提供书面《校准报价单》；甲方确认回传后，乙方在7个工作日内确定下厂校准时间，并预先通知甲方准备；校准完成后，在15个工作日内出具检定证书/校准证书/测试报告。</p> <p>(2)送检服务。送检服务包括甲方将仪器仪表送到乙方实验室以及乙方到甲方指定地点收取仪器仪表两种情况。送检仪器检定/校准周期为乙方收到仪器仪表之次日起7个工作日内完成校准并出具检定证书/校准证书/测试报告。(标准器及有特殊要求者除</p>

		<p>外); 计量过程中出现仪器超差等应及时与客户确认是否出具证书, 不出具不收取任何费用。</p> <p>3、技术服务质量要求: 满足所声明的国家检定规程或 ISO9000、ISO17025 国际标准的要求, 所出具的测试数据科学、公正、准确。</p>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p>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p> <p>2. 报价方式: 报总价。</p> <p>3. 报价文件: 附表 1 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2026 年检验检测设备清单。</p>
8	服务时间	<p>1. 本合同自双方单位、签约代表盖章签字后生效, 有效期限为 <u>壹</u> 年。</p>
9	验收	<p>1. 验收时间: 定期验收。</p> <p>2. 验收程序: 双方共同验收。</p> <p>3. 验收标准: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 满足所声明的国家检定校准规程或 ISO9000、ISO17025 等国际标准的要求, 所出具的测试数据科学、公正、准确。</p> <p>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不支付合同中相关仪器设备的检定/校准费用。</p>
10	结算方式	<p>1. 检定/校准费用: 以本合同附件(《附表 1</p>

		<p>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2026 年检验检测设备清单》)的价目为准进行结算；如实际完成的仪器数量、种类与《附表 1 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2026 年检验检测设备清单》有差异的，以实际完成为准进行结算。超出《附表 1 广东省揭阳市质量计量监督检测所 2026 年检验检测设备清单》约定的仪器仪表的价格标准，双方另行协商并书面确认。</p> <p>2、支付方式:采用先取证书/报告后付款的方式。具体如下:</p> <p>乙方把完工的《收费通知单》提交给甲方；甲方收到证书并确认金额后，再通知乙方开具发票，甲方凭发票在 15 个工作日内以银行转账的方式一次性付清上述校准费用，并将付款凭证传真给乙方。</p>
11	违约责任	<p>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免责条款除外)，另一方可提出终止本合同，同时可要求对方赔偿因由而引起相应的直接损失。</p> <p>2. 经甲方证明，因乙方校准过程中的操作失误而导致仪表仪器损坏的，应当由乙方负责对其进行维修。</p>

		<p>2. 任何一方提出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在提出终止前已执行的业务应继续有效进行。</p>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p>1.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p> <p>2. 双方就本合同的效力、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级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p>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p> <p>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p>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	--	--------------------------------------